

股票代码：600704

股票简称：物产中大

编号：2023-077

物产中大关于控股子公司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浙江物产元通典当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元通典当”）与宁波乐源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宁波乐源”）等被告典当纠纷事项，公司已于2020年8月14日、2021年6月23日、2022年1月22日、2023年2月8日、2023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进行了披露，详见公司第2020-036、2021-050、2022-008、2023-002、2023-053号公告。

近日收到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（2021）浙01执1089号之二执行裁定书，裁定将宁波乐源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62794359股R艾格1（证券代码400118）限售流通股股票及其孳息作价人民币12,822,320.00元，交付元通典当抵偿部分债务。

截至本公告之日，本案（包括宁波乐源典当纠纷案及杨军、施陈飞保证合同纠纷案）累计回笼39,001,098.36元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案的进展情况，积极采取各种措施以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；同时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2月6日